

项目需求

一、拆除范围

海口市龙华区城市行政管辖区范围内, 现拟招标 3 家拆除违法广告招牌工程公司负责我区违法广告招牌工作。

二、服务内容

违法广告的拆除清运。

费用依据海口市建筑工程定额管理站文件海定额文【2014】88 号标准执行, 以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进行核算。

三、商务技术服务要求

(一) 拆除服务要求:

1、拆除作业中, 拆除作业现场人员、机械需满足实际要求。随时 24 小时待命, 在接到采购人拆除通知后组织人员、机械到达拆除作业现场实施拆除作业。并确保安全有效的拆除, 做到周边民房及其它物件损伤降低到最小。在拆除过程中, 如操作失误造成周围地面附属物损坏的, 中标人必须负责赔偿。中标人参加拆除的工作人员安全问题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2、中标人必须配备足够的人员及设备, 杜绝第三方介入, 充分满足拆除作业需求。如工作需要, 中标人负责组织人员搬运地面物品到指定场所;

3、中标单位在进行广告招牌拆除工作时, 必须进行洒水、防尘作业;

4、为防止在拆除及清运过程中出现二次污染, 采购单位会不定期对拆除作业进行抽查, 如发现造成二次污染, 将严肃处理;

5、中标单位要及时确定垃圾投放点并报备采购单位, 若改变垃圾投放点, 应提前告知采购单位, 以便抽查;

6、拆除作业施工过程中的施工范围内安全责任完全由中标人承担;

7、拆除过程中因中标人失误造成的第三方经济损失, 由中标人负责。

(二) 垃圾清运服务要求:

1、应符合拆除物品及其他作业废除垃圾等收集清运作业要求, 必须全部运往指定地点;

2、运输车辆周围整洁，无拆除物品及其他作业废除垃圾等满溢落地现象，确保建筑垃圾及时得到收集清运；车容保持整洁，密闭化运输，运输垃圾过程中要遮盖防尘，不沿路撒漏飞扬，符合环保要求。车体外部无污物、污垢，标志清晰；车辆使用后无乱停放现象，驾驶员需按规定着装；

3、拆除物品及其他作业废除垃圾等装运量应与车辆的额定荷载和有效容积为限，不得超重；

4、在清运拆除物品及其他作业废除垃圾等垃圾的过程中，如因中标人失误造成周围地面附属物损坏的，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5、中标人需具有清运拆除物品及其他作业废除垃圾等垃圾所需要的相关机械设备；

6、中标人需有存放此次清运的拆除物品及其他作业废除垃圾等垃圾的场所（不能在道路主干道两侧），存放垃圾不能造成第二次污染；

7、中标人作业车辆需满足运输能力要求，车辆密封完好；

8、清运作业施工过程中的施工范围内安全责任完全由中标人承担；

9、清运作业过程中因中标人失误造成的第三方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负责。